

第一章 丽桑之战

我们已经出了杜枫行省，正在包抄那两路企图进犯暗月行省的敌军的后路。这些敌军兵分两路，以并行的方式逐渐向暗月行省靠拢，如果不抓紧时间追上并吃掉他们，接近20万人的军队会给暗月行省带来很大的破坏。

早在那天射出数千份威胁枫叶城贵族与平民的公告之后，我就带着部队出发了。

在我看来 像攻打枫叶城这种既浪费时间、效果又不明显的事当然用不着本少爷亲自去干。哈力克这种垃圾，除了他自己之外没谁会把他当人看。

事实上 跟在我们后面的几个野战团才是攻打枫叶城的主力——他们行动没有骑兵快，战斗力也要差一点，是在我们离开枫叶城5天之后才到达的

而枫叶城里的那些笨蛋在这5天里一直蒙在鼓里，哈力克除了向圣都派去了十几批次求救的人之外什么都没做。

但鲁曼怎么会派兵来救他呢？对现在的鲁曼来说，他巴不得我占领更多的行省以分散军力——那样的话，我的整个防守面就要比两个行省大很多，总共十几万的兵力不可避免地会被分散，他在下次发兵攻打我时就能找到更多的空隙。

而我就得小心自己的脚步，约束自己张扬的性格与好大喜功的心理，在取得足够周旋的空间之后停止进军，不给敌军丝毫反扑的机会。

我，已经不是以前的科恩·凯达了。

趁着等待情报的空儿，部队抓紧时间休息。

天边的云层遮盖住了夕阳，傍晚的阳光又把云层染成妖艳的绯红色；云层下，一条蜿蜒的河流静静流淌着。

河岸两边都是大片的草地，一队队的战士正依建制三三两两散坐在地上，有的手拿水袋互相开着玩笑，有的躺在草地上闭目养神，更多的战士是在擦拭自己的武器。而军官们正在马车边忙着清点物资、分派任务。

作为我亲自统领的第一军团，10个近卫团在完成了改编之后，无论是武器装备还是成员编制都与以往不同了。

10个近卫团全部士兵皆配备马匹，骑术精湛只是基础中的基础——这些跟随我征战多时的士兵通晓步兵与轻骑的全部战斗技能，可以说是整个黑暗行省里战斗力最强劲的部队。

所有战士们都随身携带3种武器：骑枪、战刀、战弓或者连射弩。

原来的轻骑兵，除了弓箭或者强弩等必需装备之外，都只能在骑兵长枪和战刀之中选择一样。部队没有更多的训练是一个原因，而最重要的原因却是马匹的承受能力有限。一个轻骑兵的坐骑，在长途奔袭的要求下，还能承受多少重量？当然是能少一点就得少一点。

一枝15公分长的三棱箭，射中敌军时可以在极短时间内让其大

量失血而死亡，看起来是很厉害；可是这枝三棱箭的造价是普通羽箭的 5 倍，运输时还得占据 4 枝普通羽箭的空间……最好的武器，却并不一定实用。要认识到装备上的错误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这需要在实战中逐渐摸索。

综合以前战斗中的教训，我和矮人大师又把武器盔甲做了进一步的改进，使之更加适合我军的风格。大幅度换装，这也是我现在一时不能调集更多军队的原因之一。

近卫团装备的盔甲，由原来的全硬甲变为半硬甲。重要部位还是硬甲，但许多地方改成了 3 层加装铁筋的细密炼甲，重量要比原来的盔甲减轻 $\frac{1}{3}$ ，关节活动更加灵活。

整副盔甲有严格的制造标准，要求能完全防御百臂距离射来的魔属联军羽箭，绝大多数部位能完全抵御 30 斤战斧连续两次砍劈。

骑枪也有改进：在枪头下方加装横铁，再不会出现枪头刺进敌人身体太深而来不及回拔的事故了；金属枪身被非常坚韧的木材取代，同样减轻了重量。

骑兵战刀不再与我的黑铁刀一个模样，而是依据骑兵的特点做出了修改——直脊造型被彻底抛弃，刀身加长，弯曲幅度加大，重心也进一步向手柄靠拢。

羽箭的改进是在箭头，已经不再是大三棱的箭头，变成了更小、更轻、更尖锐的小三棱箭头。在同等重量下，每个士兵们可以多带一倍的羽箭。

每一队近卫还配备了 3 辆轻便马车，装着全队的帐篷、应急的粮食、后备的武器，还有每人份的 200 枝羽箭。

此外，每个团、每个营，都编有自己的马车队。

有了这一系列的改进，这支部队可以在没有后勤支持下独自作战 10 至 15 天。

“好天气啊 空气也不错。”我把头盔解下 顺手就挂到马鞍上，

“黑暗城的大型舞会一定准备好了吧？要是不打仗的话就更好了。”

“是的，少爷。”陪在我身边的天照点头，“我们一共送了 31 朵雏菊去花园。”

天照是来向我回报“秘密花园计划”行动的——因为他现在是个见不得光的人，所以就用一身黑色的长袍把自己捂得严严实实，脸上还蒙着面罩，只露出一对眼睛来。

我转头问天照：“路上有雏菊枯萎吗？”

“没有，雏菊们都好好的，就是摘的时候伤了些看花的人。”

“那就没什么关系了。”我扫了一眼天边的红云，“政治从来都是这样的，只要这交易能成，染上的鲜血只会增添它的娇艳。”

“报告长官，”一个满头大汗的传令官在我身边拉住马头，“您的信笺，黑暗城来的。”

我接过信笺，看不一会儿就情不自禁地哈哈大笑起来；身边的参谋官和近卫们早就见怪不怪了，只有天照一人用迷惑的眼神看着我。

“你这次的行动很完美啊！”笑得差不多了，我把信笺塞进胸甲里，驾着战马慢慢前进；黑暗城那边已经收到货了，他们非常满意。”

“对我来说，能完成少爷交代的事情就好。”天照点了一下头，“其他的事都不重要。”

“我不会让你去做超过你能力范围的事。”我随口问，“那些配合你行动的人员，还可以吧？”

一说到配合自己行动的侦察营，天照立即就兴奋了：“是的，少爷，他们的表现非常好！我手里就是缺少这样的人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摸了摸下巴，“如果我把他们划到你名下，类似枫叶城魔法阵不能被及时唤醒的事情，就会频频发生了吧！”

“是的！”天照非常激动，“少爷您能把他们给我吗？我已经计划好了……”

“不要做出一点事情就莫名其妙地兴奋。”

“哦……”

“不过，把他们配给你也好，反正他们已经知道你的身份了。”我想了想，“就这样，把一个侦察营的人给你——你要给我好好干！”

“是，少爷，我一定会好好干的！”

“等等，我一把抓住了天照的手腕，指着露出的一点流苏问：“你怎么会穿有流苏花边的衬衣？”

“啊……那个，少爷……”一丝慌乱在天照的眼神中闪过，接着替代以一种得意的神情，“我……少爷，这是我的个人爱好，这款衬衣穿起来相当舒服，是我去年跟人谈判的时候发现的，现在魔属联盟那边的老大都穿这个……我要常常跟他们见面，就养成习惯了。少爷，我这也算为国捐躯吧……”

“嗯，”我点点头，随口敷衍着：“看起来样子还不错。”

“啊！原来少爷也这样认为啊！”听了我的话，天照的眼神中满是炫耀，立即挽起外面的长袍到肘部，把绣着精细图案的衬衣袖子凑到我眼前，“衣料上乘，柔软贴身吸汗，听说以前都用这料子做公主们的内衣。绣工也相当好啊！纹样是从某国皇宫里流出来的，普通人绝对买不到，有的帮会还大批采购。少爷您要喜欢，我下次帮您办一批……”

“去你的！”我照他脑袋就是一巴掌——我要穿上这种衬衣，那就别想在总督府抬起头来做人，“你以为我会穿这样男女不分的玩意？”

“哦……”天照闭上了滔滔不绝的嘴，眼神中满是委屈。

“算了，你就穿着吧！”我想到发展黑势力不容易，天照的日子过得也紧张，“又不是什么大事，但要记得隐蔽自己的身份。”

“是，少爷。”

“你去吧！”我摆摆手。

天照一带马头斜冲出去，与远处几个同样装束的护卫会合。几骑快速离去，渐渐消失在我的视野里。

像天照这样地位快速上窜的年轻人，心理压力也不小吧！有些小小的喜好也是可以理解的，但愿他的怪异习惯仅限于服装就好了。

“报告长官，”参谋官一脸喜色地跑来，“长官 先前传回的情报得到证实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翻身下马，接过他递来的文件，“作战计划呢？”

“计划已经制定完毕，部队也休息好了，现在就等长官您的命令。”

我翻阅完手上的文件，然后递还给参谋官，单手抚摸着正在喝水的坐骑。

“等一下 再让士兵们缓口气。”目光在河岸边休息的战士身上掠过，我淡淡地说，“很难得的时光，就让他们多喝一口水，再多说几句玩笑话。”

“长官……”

“看到那个小山坡了吗？我上了马；当我上去之后 你就发布集合命令。”

“是！”参谋官明白了我的意思。

当集合的命令响彻河流两岸时，几个近卫团长已经拿着作战计划在我身边商量起战斗布局了。

“大家明白了吗？我指着地图说；参谋部的计划也没什么过多的要求，还是一个‘快’字。”

“明白了！”

“这里不是杜枫行省，我们路上可能跟小股敌军遭遇；但这计划是早就制定好的，其他的部队不可能及时得到我们的情况。”我清了清嗓子，看了看几个团长，“任何延误都可能导致整个行动的失败，慢上半步都要死人，所以我的要求是——不管遇到谁都给我打，要以最短的时间踩平那些杂种！”

几个近卫团长也不是第一天跟我，当然明白我的意思。

“好，行动！”

一阵马嘶响起，3个近卫团首先出发，跨过河流的战马激起团团浪花，不一会儿就在丽桑行省的平原上展开了队形。

我心中默念着行动的每一个步骤，然后缓缓地戴上头盔，带着直属我的两个近卫团纵马从山坡上冲下，跟上前面的部队。

丽桑行省……既然少爷我来了，你就注定得臣服于我！

丽桑行省，与暗月行省邻近，行省首府是丽桑城。在斯比亚帝国全部 18 个行省之中面积位居第 9，行省内多为平原草地，所以畜牧发达，曾经是帝国战马的集中蓄养地。

进犯暗月行省的两支敌军都是通过丽桑城向暗月开进的，后勤线也通过这里。已经被证实的情报指出，两支敌军相距不过 200 里，已经开进到距离暗月边界不远处。当我们从后面绕过去的时候，也是他们准备跨越边界的时候。

在这里作战，我也将暂时失去后勤支持。

部队的口粮没问题，10 天的粮食全背在他们身上；脚下就是大片的草原，马匹的草料也不必顾虑。

让我担心的是武器与物资的消耗，特别是弓箭，这东西用起来简直没个数——对弓马娴熟的士兵而言，一次冲击就能让 25 枝装的箭袋空空如也。

遇到敌军巡逻队之类的还好说，可如果遇到了万人以上的大部队而不能立即消灭，我肯定会头疼的……不过，抄个后路而已，运气也不至于坏到这步吧？

两万骑兵顺着河流的方向，以最快的速度直插进丽桑行省地界 200 里左右，途中还烧了 20 多个小城镇，然后方向一转上了敌军的补给线，逼近了那股 12 万人的敌军。

到第三天早上，我带领的部队已经按照计划夺取了敌军身后的物资。

随后到达的情报显示，早已发出通告追随叛乱的丽桑行省总督，在谣言的影响下他正收缩兵力以图守卫丽桑城，并没有轻易探出头来——我心中的石头也就放下了。

当天晚上，我们的侦察兵已经追上了敌军；但还没有其他部队的消息，只能远远地躲起来。

结果第四天清晨，天上就开始下起小雨。

“你妈妈的……”我走进藏身的树林，一把抹去脸上的雨水，很不爽地开始问候起这鬼天气来。

“长官，”参谋官担心地问：“他们不会出什么问题吧？”

“不会的 我们可能是来得太快了。”我轻声回答：“命令部队 做好随时出发的准备。”

命令下去还没有多久，暗月行省的联络官就到了，才告诉我们一句——“驻守暗月的马丁将军已经带着部队到了边境，今日中午与敌军交战”——就一头栽到地上，晕了。

“把他送下去休息。”我放弃了打他一顿的想法，转身看起地图。

“长官 中午交战的话……”参谋官指着地图上说：“应该是在这里，平原地形，距离这里是差不多是 80 里。”

我问：“另一支敌军有什么动静吗？”

“没有变化 海尔特军团长一直在牵制着他们。”

“中午交战 我们应该来得及。”我想了想：“就看这一仗了 命令部队，立即出发！”

“是！”

一路上，前方的侦察兵不停地传回情报。魔属联军已经有了些对付侦察兵的经验，但至于鲁曼的走狗，我想他们还不清楚我的侦察兵厉害到什么程度——我与马丁爷爷的联系已经建立起来了。

暗月的防守面很大，所以马丁爷爷这次出击只带来了 6 万部队。敌军将领看样子是非常有信心，12 万部队在一大清早就排列得整整齐齐，以战斗队形缓慢地跨过了边界。

8 个近卫团兵分两路，相互间隔 3 里——用了一个上午的时间，我终于在开战时赶到了马丁预设的战场附近。

几里之外，我就听到战场上的喊杀声，战斗刚刚开始。

“长官，我们是先杀进敌军后面的营地吗？”

“不要管他们的营地。”我对参谋官说，“收缩成突击队形 全体下马！”

一个上午的劳累，马匹需要休息一下；士兵们全部下了马，步行慢慢地走向战场。

“报告长官 指挥部选好了。”参谋官指着前方说，“就在距离战场 3 里的一个小丘上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

“报告长官，敌军发现我军；一万骑兵从其后队脱离，正在掉头，看样子是要往我军方向运动。”

“前队 3 个近卫团去拦截。”我上了马 大声下令，“在最短时间内消灭他们，团长自行处置。”

“是！”

“全体上马 参谋部跟上，”我一挥马鞭，“去指挥部！”

我的马停在了小山丘上，黑暗行省的军旗在背后树立起来，整个战场展现在我眼前。

我从来没有目睹过如此规模的“正规战争”。

两军相隔两里左右，暗月行省的部队采取守势，以营为单位，几万部队排列得疏密有致；而进攻的敌军是分为前队、本队、后队 3 条线，前面的部队正以团为单位在发起冲击。两军中间的空地上有大量的敌军尸体，看样子是死在弓箭下的。

我的部队是在敌军侧后方 3 里。从敌军后队脱离的一万骑兵刚好整理完队形，对上了迎面冲去的 3 个近卫团！

“做好准备，”我用马鞭指着敌军本队对参谋官说，“我们一会儿就从这里冲击。”

“是！”

近卫团与敌军骑兵的战斗就开始了。

敌军骑兵本来排列紧密，远远看去就像是一幅伸展过来的花布。

在相隔一里多远的时候，齐头并进的 3 个近卫团同时开始弓箭攻击，一拨一拨的羽箭尖啸着，如同暴雨般落在敌军队伍里，敌军在惨叫声里一片片地落马，这匹“花布”马上就变成到处都是“洞”的破布，没了主人驾御的马匹四下乱跑……

几次齐射之后，3 个近卫团分开，其中两个团突然加速从敌军冲击队形左右掠过，沿途不断地用弓箭攻击敌军；而留在敌军正面的那个团就尽量地缩小了冲击面，以刀尖队形插进敌军阵形里！

士兵们平端骑枪，尽力压低身体，马头前方排列着黑亮亮的骑枪枪头。

我知道，我所有士兵的目光都锁定在敌军的右胸上，因为敌军同样是手持骑枪的骑兵。不过，早就用神属联军的盔甲做过上百次的实验了，对我的士兵来说，敌人如同是赤身裸体，这是钢铁与肉肉的对抗。

我军冲击的速度相当快，锋利的枪头毫不费力就能冲破单薄的盔甲而扎进敌军的身体。枪头下，同样锋利的横翼在瞬间扩大伤口，撕裂敌军的右胸，并顺势把整只右臂切下！

如同黑色的洪流，如同咆哮的飓风，带着凌厉的杀气，冲进去的近卫团把敌军队形从中剖成两半！

成片的敌军骑兵被撞飞，如同撞上岩石的浪花。

凄厉的惨叫响起，污红的血液喷溅，卑微的生命消亡……

这是敌军惟一的一支骑兵，在第一次接触中就被我的一个近卫团冲得七零八落。我收回关注的目光——这支部队不值得再关注！

正面战场上，马丁爷爷的一线部队顶住了敌军的攻击，第二线的部队正在向前靠，看样子要发起反击了——而敌军后队已经转过身来，面向着我。

马蹄声中，前军的两个近卫团已经归队，敌军骑兵玩完了。

“好大的一个面饼啊……先把它切成两块好了。”我拨下了头盔护脸，对参谋官说，“魔法攻击——”

毫无预兆地，敌军头上出现大片黑云，接着是数百道闪电同时劈下，相互纠缠的银色光芒在敌军阵营里欢快地奔突着。

“全军注意——”随着我的命令，无数把战刀举起，“突击！”

“为了陛下——杀！”

这一仗的结局，早已注定。

以岩石为首的一队近卫簇拥着我，快马奔向马丁爷爷所在的小山坡。在震耳欲聋的欢呼声中，一黑一红的两面军旗中并列在一起。

“马丁爷爷，我勒住马缰，嘿嘿地笑着；路上辛苦，您身体还好吗？”

“这点小场面还撑得住。”马丁爷爷微微一笑，回答我的时候目光并没从战场上移开，“你这假惺惺的臭小子，现在知道来讨好了，难道不是你要求我带军队来这里的吗？”

“马丁爷爷，这您可就错了。我其实是看着往日神属联盟的四大名将之一久不打仗闷得慌，所以才让您来散散心的，怎么不觉得我是您的知音吗……”我靠近他的身边小声说，“私心不能说没有，顺便也可以跟您学点东西。”

“前锋保持密集冲击，要将敌军本队阵型贯穿再反抄。”对自己的参谋下达了命令，马丁爷爷这才转头看着我说，“说的倒好听，这打仗还有轻松的？我可听人说你欺负了我两个孙女……”

“第七、第八近卫团包围敌军前队。”我也同时向自己的参谋下达命令，再转过头对马丁爷爷陪着小心，“我哪敢欺负她们啊！是她们联合温丝丽来欺负我。”

“啊，所以你就去找了第4位温柔漂亮的夫人？”马丁爷爷手中的马鞭举起来指着前方战场，虽然他的语气平淡，可也吓了我一跳，“敌军后队开始收缩了。”

“第三、第四近卫团脱离敌军本队，弓箭攻击敌后队！”我擦了擦额头上的汗，悄悄地控制着坐骑“滑”到他皮鞭控制范围之外，这

才接话，“怎么？马丁爷爷你也知道了，本来我没那意思，可是菲谢特陛下陷害我……”

“别往陛下身上推——在你自以为做得天衣无缝的时候，我们这些老家伙就知道了……我见过她了，很聪明的一个小姐，长得也不赖。”察觉到我的小动作，马丁爷爷呵呵一笑，“你母亲很喜欢她，天天都叫这位迪尔·默林小姐陪在自己身边。”

“能跟大家和睦相处就好啊！”我取下头盔，不好意思地笑着。

“看看吧！”马丁爷爷的马鞭再次举起，“敌军前队已经完了，本队也快被冲垮，后队根本没有反攻的实力……”

“是时候总攻了吗？”我急切地问。

马丁爷爷点点头：“没错，叫你的魔法师支持我的步兵围歼敌本队，弓箭继续攻击敌后队，不要让他们冲过来作怪就好了。”

阵阵号角声中，敌军本队上空开始闪烁起五颜六色的光芒，连环闪电、爆裂火球——这些最适合战争的魔法被大量释放出来，攻击的步兵身上被加持了魔法，在强有力的支援下打得敌军鬼哭狼嚎。

试探几次之后，前线指挥官一声令下，全线发动的整个攻击面像一个突然收紧的拳头，把敌军本队捏得奇形怪状……

敌军后队急忙向本队靠拢，但一路上受到连绵不断的弓箭攻击，以“举步维艰”来形容并不过分。

“看不出来，你的近卫军团战斗力很不错嘛！”马丁爷爷的手指在马鞍上轻轻敲击几下，然后对我说，“敌军后队就交给你了。”

“好啊！”我对自己的参谋官说，“阻断敌军后队与本队，耗光他们，慢一点没关系。”

“是！”

号角声变换着，我的两个近卫团迅速插上，防守在敌军后队与本队之间。

另5个近卫团不再与敌人接触，而是在敌军阵形外绕起了圈子。

天空中，密集的羽箭一波接着一波，排在数组外面的敌人一层层

地倒下，就像是被剥皮的大白菜……

“你这种密度的弓箭攻击，消耗将会非常大。”马丁爷爷提醒我，“这支敌军是欠缺对付弓箭攻击的经验，一旦以后的敌人以重装步兵或者特殊兵种强行突破，你怎么办？”

“速度是我们最大的优势，敌人接近之后我就跑，他们的两条腿永远跑不过4条腿，轻骑兵永远不会跟敌人打消耗战，弓箭才是我们最厉害的武器。”我回答，“消耗太大……这个问题真没什么好办法解决，我也一直在伤脑筋，你看他们的弓箭射击速度有多快，那可全是钱啊！”

一团团黑色的箭雨向着敌人飞掠而去，一个近卫团的一次齐射在带给敌人巨大伤亡的同时，还会花去我将近 30 至 50 枚的金币。

敌军本队在我们的联合进攻下完全崩溃了，不少零散的士兵丢掉自己的武器，三五成群地跪在了地上，最后就连敌军指挥部的军旗也被士兵们夺下。

敌军后队倒还能抵抗，可他们已经没有机会了……

“报告长官，跑来的传令兵上气不接下气，捉到敌军指挥官！”

我向马丁爷爷看去。老爷子先咳嗽一声，慢吞吞地说：“连一次攻击都抵御不了的指挥官，我没兴趣见。”

我转头看着传令兵，手在脖子上比划了一下。

当打扫完敌人的散兵游勇时，天边已经挂上了片片红霞，我跟着马丁爷爷在战场上溜达，一边巡视一边聊天。

在战场上游荡的几乎都是来自暗月的步兵。他们拿着小铁钳，正在拔除敌人尸体上的羽箭，虽然不少羽箭的箭杆已经折断，但最值钱的箭头总算讨回来了。

而我近卫团里的那些巫医正在全力抢救己方的伤员。

“战场上的事谁也说不准啊！你装备的武器是很不错，但是要让士兵们知道节省和爱惜才行。”马丁爷爷缓缓地说，“另一支 8 万人的敌军，你准备怎么对付？”

“那是海爾特的任務了。”我呵呵一笑，“我的下一個目標是麗桑行省，我要完全掌握這個行省——這裡將是與魯曼叛軍下次交戰的主戰場！”

“你把戰場設在這裡？”馬丁爺爺眉頭皺起，“有什麼好處？”

“說好處那就多了。”我謙虛地答道，“從防守來說，這兒不是我的地盤，打爛了我也不心疼；又靠近暗月行省，物資補給線就會很短。而魯曼現在無論是要攻打暗月還是攻打黑暗，他都必须從我眼前經過，周圍是最適合騎兵作戰的地形……反正後面的兩個行省安全了。”

“從進攻來看呢？”

“只是一些小規模的偷襲，”我低聲說，“馬丁爺爺，你也認為我們現在可以進攻嗎？”

“我們如果僅靠現在這幾個行省為基礎，要進攻無疑是非常危險的，除非你有把握在一月之內打到聖都。”馬丁爺爺嘆了口氣，“你能辦到嗎？”

“這是不可能的，我仔細算過了，就算在一月內打到聖都，我方軍隊也已經消耗殆盡，”我無力地回答，“紅衣法師不會放過我們，我們將無法抵抗其他帝國的侵略。”

“所以啊，進攻的事要緩一緩，以保持自己的實力為主。”馬丁爺爺點點頭叮囑我，“這次戰鬥結束後，重點就已經轉移到菲謝特陛下那里去了；如果陛下能爭取到更多行省的支持，我們收復帝國就指日可待。”

“不是要舉行選妃舞會了嗎？以陛下的手段，俘獲幾十顆芳心不成問題啊！”

“僅僅這樣還不夠，”馬丁爺爺把玩着手里的馬鞭，“我聽說你製造流言很有一套，為什麼不用用？”

“你是說……”

“放手去干吧，其他事有我們這些老家伙幫你看着。”馬丁爺爺哈

哈一笑，“这次的伤员我带回，我会尽快接管防守，把海尔特跟莫亚调过来。”

“谢谢！”

“就这样吧！你起程去拿下丽桑城，我回暗月去。”马丁爷爷掉转马头，“你可以故意放过一支敌军，然后追着他们的屁股去攻打丽桑城，那样会简单一些。”

果然是头狡猾的老狐狸……

不等清理完战场，我就带着部队出发了，目标是另一支 8 万人的敌军——再不去的话，海尔特不会留下一个敌人给我。

我到达那里已经是两天之后的事了。在第二军团的指挥部里，海尔特一见我就咧着嘴笑；他笑得那么畅快，以至于让我有了不好的猜想。

“你……不会把敌人全歼了吧？”

“啊，全歼，没那么快。”海尔特一愣，“因为老大你要我时刻注意其他方向的情况，所以我并没用上全力，就让一万骑兵跟他们兜圈子。可是，老大，这股敌人太脆弱了，才两天的工夫我那一万骑兵就击溃了他们大约 12 个团……”

“等等……”我打断了这个沾沾自喜的家伙的夸耀，“还有多少能跑能跳的敌人？”

“大概 4 万人吧，第一个照面我就端了他们的营地。”海尔特满不在乎地说，“他们已经一天没吃饭了……”

“集合你的部队，我们要将他们驱赶到丽桑城去。”我拍拍身上的灰尘，“让他们去冲垮敌军的防御，顺便制造些流言。”

“没问题，老大。”海尔特大叫一声，“传令兵！”

这是我第一次以阵型进攻。小时候导师们就教过我，这种鹤翼阵型配骑兵有相当的杀伤力，可在我看来也不过如此……

但当我这总数 5 万的军队排着整齐的阵型，出现在连日来备受海尔特折磨的敌军视野里并缓缓靠近的时候，他们慌乱了。

先是震天响地惊呼，然后是士兵漫无目的地乱跑，原本树立着的敌军军旗还莫名其妙地倒了一次。

“这就是我们的敌人吗？”我看着前方那些散乱奔逃的小黑点对海尔特说，“照这样看来，你这几天也没少给他们乐子玩。”

“当然不会让他们闲着。我办事，老大你就放心好了。”

“你有跟敌军联系过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海尔特摇着头说，“打仗又不是请吃饭，我联系他干什么？”

“叫一队游骑兵去跟敌军指挥官见个面。”我淡淡地说，“有一件礼物要交给他。”

“礼物，我看看成吗？”海尔特探过头来，脸上一副正经的神情丝毫不能掩饰他的好奇。

“嗯，虽然是礼物，可事实上我也没看过。”我转过头去看着海尔特，微笑着说，“你确定你要看？”

“我改变主意了。”看到我的微笑，海尔特猛地醒悟过来，“我不看！”

正在说笑，一队游骑兵过来了，我让岩石把一个木盒交给队长。

“告诉敌军的指挥官，就说那是我的命令。”我吩咐这个队长，“除了暗月行省和黑暗行省的军队，在丽桑行省的地面上不得有任何军队的存在。如果还想活命的话，就脱下军装放下武器——给我滚！”

“命令敌军将领脱下军装放下武器滚，一定转达到。”这位小军官大声领命，“出发！”

一小队游骑兵才区区 10 个人，只能勉强排列一个三角阵型，可他们就这样威风凛凛地纵马疾驰，穿过两军之间大片的空地，卷起一路黄尘奔向敌军军旗之所在！

我就是喜欢这种剽悍的士兵。

等了有一刻钟的样子，这小队又转回来了。

“报告长官，”他说，“敌军指挥官要你答应他 3 个请求！”

“请求？”这一回换我发愣；他有什么请求。”

“敌军指挥官说需要 5 万人 3 天的口粮，还要 100 辆马车运送伤员 此外……”小队长踌躇了一下；他说回途辛苦 还要一点钱。”

“要……还要钱？”一说到钱 我的心就开始乱跳；礼物给他了吗？”

“给了，他看到那个人头差点吓晕过去。”说到敌军指挥官的反应，这小队长的脸上闪过一丝鄙视的神情，“但他坚持要 5 万金币才肯走。”

5 万金币——我嘴里咒骂着，眼里有东西开始翻滚，大喊一声，“海尔特 交给你了。”

“知道了长官，我早就等着这一刻了！”海尔特“唰”的一声抽出自己的双手巨剑，拍马而出，“进攻开始！”

魔法师开始往士兵身上加持魔法，传令兵开始向各团营传递命令，弓箭手搭箭上弦……而我在很用力地嚼着一根草。

“长官，岩石小心翼翼地 说：“您别动气。”

“我呸！”吐掉嘴里的东西 我一一检查着自己的武器；我没动气！”

“长官 那等一下开打您可别急着冲出去。”岩石劝说着我；您是指挥官，可不是冲锋的士兵。”

“这句话谁教你的？”我横了岩石一眼。

“是菲琳夫人。”

“女人能明白打仗是怎么回事吗？”我皱着眉头开导岩石；她们只有在小事上才精明，怎么能理解热血沸腾的男儿呢？”

岩石还在眨着眼睛，前方的部队已经开始冲锋了。

“干……”我抢过身边一名近卫的长弓；敢跟我要钱——给我上啊！”

只稍微一接触，敌军的阵形就散了。本来这些军队就是鲁曼七拼八凑用来吸引我军注意的，再加上是败军，根本没什么战斗力，不